医保断缴后再参保能马上报销住院费用吗？市医保局：

未连续参保者待遇等待期至少3个月

阳江日报讯（记者/吴晓霞）近日，市民李先生的小孩因咳嗽到市人民医院就医，被告知孩子患了肺炎，需住院治疗。在办理相关手续时，他才发现孩子已断保，没有缴纳医保费。即便补缴了医保费，李先生孩子此次就诊的住院费用也无法报销。市医保局提醒，城乡居民断保、未按时参保人员重新参保后将设置待遇等待期，等待期内发生的医疗费用，医保不予报销。

据了解，李先生的孩子住院5天，总共花费3600多元，如按时缴纳了医保费，享受报销待遇后，只需自付1600多元。因夫妻俩的疏忽，这次孩子的全部医疗费用都需自行承担。

记者从市医保局了解到，自2025年起，除新生儿等特殊群体外，未连续参保人员（包括未参加城乡居民医保或职工医保人员）断保后在集中征缴期重新参保的，设置固定待遇等待期3个月，即自费款所属年度的4月1日起享受待遇。断保2年的人员，在固定待遇等待期3个月基础上增加变动待遇等待期1个月，每多断保1年，在此基础上再增加1个月变动待遇等待期。固定待遇等待期加上变动待遇等待期最长不超过12个月。

参保人断保后重新参保的，可通过补缴断保期间的城乡居民医保保费修复变动待遇等待期，每补缴1年的保费可减少1个月的变动待遇等待期；连续断缴4年及以上的，修复后的固定待遇等待期和变动待遇等待期之和为6个月（截至当年12月底未满6个月的从次年1月1日起清零，不跨年度累计）。修复缴费标准按照我市城乡居民医保应补缴年度的个人缴费标准执行，补缴后不予追溯待遇。

另外，新生儿在出生后12个月内（含）完成出生当年及次年城乡居民医保缴费的，不设置待遇等待期；出生12个月后再参加出生次年的城乡居民医保的，设置固定待遇等待期3个月；出生后第三年再参保缴费的，在固定待遇等待期3个月基础上增加变动待遇等待期1个月，每多断保1年，在此基础上再增加1个月变动待遇等待期。新生儿监护人可通过补缴自出生当年起所有断保年度的保费修复变动待遇等待期，修复后的等待期减少至3个月（仅保留固定待遇等待期）。

需注意的是，未连续参保人员待遇等待期连续缴费年限从参加2025年度城乡居民医保起计算，以前年度缴费情况不纳入连续缴费年限和断保年限计算。



中秋国庆假期火车票开售

江湛铁路阳江站加开通宵列车

阳江日报讯（记者/张志达 通讯员/刘剑峰 付佳）2026年中秋国庆假期铁路运输将于9月23日启动，至10月8日结束，共16天。9月17日，记者从江湛铁路阳江站（以下简称阳江站）获悉，假期火车票已陆续开售，阳江站将加开通宵列车，应对出行大客流。

阳江站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中秋国庆黄金周运输期共16天，阳江站预计到发客流超21万人，日均到发客流超1.3万人。到达客流高峰期预计在9月23日，预计到达旅客超1.5万人；发送客流高峰期预计在10月7日，预计发送旅客超1.8万人。本次假期客流以旅游、探亲为主，学生、商务、务工流为辅，客流总量大、持续时间长，热门方向主要为广州南、深圳北、汕头、肇庆、成都等。

面对节前到达旅客增多和节后发送旅客增多的不同情况，阳江站有针对性地加开通宵列车。9月24日，阳江站调整部分列车运行时刻：D7441次00:04到站、00:07发往湛江西；C8897次01:22到站、01:24发往湛江西；D7445次01:49到站、01:52发往湛江西；C8083次05:54抵达阳江站；C8082次06:14从阳江站发往广州南。9月28日、10月6日至8日加开C8898次（茂名—广州南），03:03到，03:04开。

9月24日、28日、30日，10月6日至8日，阳江站将实行24小时“营业”模式。此外，阳江站精准实施“一日一图”，通过加开临时旅客列车、开行重联动车组等方式增加运力。客流高峰期，阳江站将增开安检通道和人工半自助检票通道，加开人工售票窗口，加强人工引导，缩短旅客进站时间。同时开展漠阳红服务岗、党员突击队等服务，做好重点旅客服务及检票口、站台乘降组织，确保旅客出行安全、舒适、便捷。

据悉，按照火车票提前15天发售的规则，9月13日已可购买9月27日中秋假期返程火车票，9月17日可购买10月1日国庆节火车票。旅客可通过铁路12306App查询各车站具体起售时间，暂未买到所需车票的，可使用候补购票功能。阳江站有关负责人表示，本次中秋国庆黄金周客流大，请旅客合理安排行程，预留充足时间进站乘车，严格按规定携带随身物品，旅途中加强自身健康防护，做到文明出行，共同维护良好旅行环境。

广场舞扰民 居民盼“降噪”

律师：劝阻调解无效的可向噪声监管部门投诉

记者帮办

阳江日报讯（记者/张志达）近日，市民林女士致电本报“民生热线”报料，称市区御景豪园小区东门广场舞噪声已困扰业主较长一段时间，每晚7时至9时的噪声严重影响孩子学习和居民休息。林女士称，小区物业公司工作人员多次介入沟通后，跳舞者反而将音量调得更大。

9月15日晚上8时许，记者来到御景豪园小区东门附近广场看到，东一门有两处、东二门有一处中老年居民在跳广场舞，每处至少20人，均使用大功率音箱，在百米外仍能清晰听到音箱发出的音乐声。小区部分业主告诉记者，高层住户受影响尤为明显，孩子晚上无法安心学习。有业主反映，孩子读书期间因噪声不得不花钱外出补课，如今问题依旧。小区东门外某商铺店主称，上周末曾有业主报警，辖区派出所民警曾到场调解，跳舞者大部分是本小区业主。

林女士告诉记者，小区东门前跳广场舞的市民多在晴朗天气出来跳，雨天一般不来。“有邻居下楼当面理论，反被跳舞者围住，对方觉得业主拿他们没办法，等投诉的人一走，故意把音量调得更大。”林女士说，物业公司工作人员虽多次现场提醒，但往往也需要业主反复投诉后才到场拍照记录，最后以“劝不了”为由离开。

其中一名跳广场舞的业主刘女士告诉记者，她们在小区门前跳广场舞已有一段时间，“大家都是为了锻炼身体，没想到会影响这么大。”当晚，有城管部门的执法人员到场，告知她们将音箱声音调小一些，刘女士等人照做了。“为了邻里关系，我们愿意妥协一下，但能不能一直坚持，也不好说。”刘女士坦言，执法人员并非每晚都来，大家跳广场舞时的音量仍难以自觉控制。针对业主反映的问题，记者联系了御景豪园物业服务中心，相关负责人表示，物业公司已经就此事到现场劝导和记录，也已报警处理，但收效甚微。

对此，广东言必行律师事务所律师黄斌斌给出法律建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相关规定，在公共场所组织健身娱乐活动，未遵守区域、时段、音量相关要求，拒不改正的，对个人可处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罚款。她建议，业主可先向物业公司和社区反映情况，并注意留存劝导、投诉记录；劝阻调解无效的，可向政府指定的噪声监管部门投诉，如发生争执冲突，可向公安机关报案求助。物业公司作为公共场所管理者，应当合理规范健身娱乐活动的区域、时段和音量，履行劝阻、上报等管理义务，不能仅以“已报警”为由免除自身管理责任。



御景豪园小区东门广场有不少市民正在跳广场舞。 张志达 摄

记者跑医院

蝙蝠是狂犬病病毒重要的自然储存宿主，医生提醒——

人接触过蝙蝠 即按犬伤处置

阳江日报讯（记者/陈海涛）近日，浙江一名女子傍晚外出散步时迎面撞上一只蝙蝠，脸上虽无明显伤口，仍连夜就医并接种了狂犬病疫苗。9月17日，记者就此走访我市疾控部门及医院获悉，我市目前未接诊过被蝙蝠咬伤案例，但医生提醒，市民只要接触过蝙蝠，都需要按犬伤进行处置。

据媒体报道，近日浙江诸暨的赵女士傍晚外出散步时，迎面撞上一只蝙蝠。一开始，赵女士并未在意，可后来不断刷到有关接触蝙蝠的新闻，于是当晚匆匆赶到医院挂了急诊。急诊医生为她开了4支狂犬病疫苗及5支免疫球蛋白，并称赞她的处理方式非常正确。

记者连日走访了解到，我市虽有蝙蝠活动，但不少市民对蝙蝠仍较陌生。家住城西街道的市民陈女士表示，她10年间只见过2次蝙蝠。五六年前，她第一次见到蝙蝠进屋，吓得跑到卫生间躲避，家中长辈则较为淡定，只是把蝙蝠赶了出去。第二次是在今年入夏六七月份，她又看到蝙蝠飞进屋里。9月14日傍晚，市民王先生在市区河堤路河道上也见到蝙蝠出来觅食。

市人民医院急诊科主任曾文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蝙蝠是典型的人畜共患病高危宿主动物，携带多种致命病毒、大量致病细菌及体外寄生虫。其中，蝙蝠是狂犬病病毒重要的自然储存宿主，而狂犬病一旦发病，致死率几乎100%。蝙蝠的爪子、牙齿细小尖锐，留下的伤口不易察觉，也可能无痛感，容易被忽视，须更加警惕。

曾文提醒，一旦被蝙蝠咬伤，谨记“三步”处理法，黄金处理时间为24小时内：第一，立即冲洗消毒伤口。用肥皂水或弱碱性清洁剂与流动清水交替冲洗伤口至少15分钟，可物理清除90%以上病毒，再用碘伏或医用酒精消毒。此举能最大限度减少伤口表面的病毒、细菌残留。第二，尽快前往正规医院就诊。无论伤口大小，都需在24小时内到医院犬伤门诊或急诊科就诊。第三，主动告知医生蝙蝠接触史。明确说明被蝙蝠咬伤或抓伤的情况，包括接触时间、地点及蝙蝠状态，帮助医生精准判断可能的感染风险，避免漏诊或错配治疗方案。

据悉，市区范围内市第三人民医院、中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城西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可提供狂犬病疫苗接种服务。另外，各乡镇卫生院也可接种狂犬病疫苗。

中洲街道团工委走进敬老院开展敬老慰问活动

青春志愿行 情暖老年人

阳江日报讯（记者/吴梦媚 通讯员/曾广倩）中秋、国庆双节即将来临之际，江城区中洲街道团工委联合团江城区委、中洲街道青年之家、星河志愿服务队走进中洲敬老院，开展“双节将至，情暖夕阳”敬老慰问志愿服务活动，为院内老人送上节日祝福与暖心关怀。

活动现场，志愿者带着慰问物资，与老人们围坐在一起亲切交谈，细心询问老人日常起居和身体健康情况，耐心倾听老人们的心声。志愿者贴心搀扶行动不便的老人散步，走进房间为老人整理衣物。一句句暖心问候，一个个贴心举动，让敬老院里暖意融融，老人们脸上洋溢着开心的笑容。

活动中，志愿者向老人们送上牛奶、节日礼品等慰问物资，提前祝愿老人们节日快乐、身体健康。老人们纷纷表示，感谢志愿者的关心与陪伴，让他们感受到了社会大家庭的温暖。此次慰问活动，不仅为敬老院老人送去物质关怀，更给予老人精神上的慰藉。

关于拟公开出让阳江市江城区石湾路东侧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涉及土地权属及征收补偿问题的公示

为贯彻落实市政府关于盘活市区存量土地的工作部署，我中心拟将位于阳江市江城区石湾路以东、光明眼科医院北侧约17900平方米的国有建设用地收储入库，并向社会公开出让。

经初步核查，该地块原列入2003年设立的阳江金山民营科技园区红线范围，此前已完成用地报批及征收工作。为确保土地收储入库工作顺利推进，保障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的合法性与规范性，现就该地块的土地权属状况及征收补偿安置等有关问题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一、地块基本情况

位置：阳江市江城区石湾路以东、光明眼科医院北侧。**面积：**约17900平方米（具体面积以最终勘测定界为准）。**现状：**已完成征收，拟进行收储入库。

二、公示目的

确认该地块是否存在权属争议、未结清的征收补偿款项或其他可能影响“净地”出让的法律纠纷。

三、意见反馈方式

社会各界人士如对该地块的权属或征收补偿情况有异议或相关线索，请在公示期内向我中心反映。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并提供具体事实依据。

1.公示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止。

2.联系地址：阳江市东风三路10号

3.联系电话：0662-3355616、3356387

联系人：谭先生、敖小姐

特此公示

附件：地块位置示意图

阳江市土地开发储备中心
2026年9月18日



阳江市海陵区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前冲湾）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

《阳江市海陵区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工程项目（前冲湾）生态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编制完成，现向公众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意见稿查阅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相关事宜请查询以下链接（http://www.hailing.gov.cn/yjhlqgtzyjhldfj/gkmlpt/content/0/980/post_980433.html#4994）。

阳江市四季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8日

寻亲启事

岑杏龙、梁炎娟于2025年2月18日下午18时许，在阳江市阳东区塘坪镇双麻村委会东山路口拾养一名男弃婴。现欲寻找该名男弃婴的亲生父母，希知情者见报后与本人联系。

联系人：岑杏龙

联系电话：15099825940





遗失声明 阳西县织篢镇金钩村蒲岗经济合作社遗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西县支行《开户许可证》正本，核准号：J5991000794301，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阳西县捷亿电子加工厂遗失圆形公章一枚，字样：“阳西县捷亿电子加工厂4417210029775”，现声明作废。